

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函

地 址：300-14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

承 辦 人：邱麗瑜

電 話：03-5213132-1304

傳 真：03-5238847

電子信箱：lulu@mail.nhcue.edu.tw

受文者：本校各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竹大人字第 105000081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單位推薦「105 年度教育部表揚優良特殊教育人員」，並於 105 年 2 月 26 日(週五)前，將推薦表及全案遴選過程資料（包括會議紀錄）送本校人事室彙辦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5 年 1 月 13 日臺教學(四)字第 105000574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述教育部函、旨揭要點及推薦表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「最新消息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陳惠邦

出國

副校長林紀慧 代行